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
承辦人：李曉筑

電話：1999(外縣請撥03-9251000分機
2133)

電子信箱：

orangerade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701767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107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全國性公民投票開票所工作人員補假2日並調整工作費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107年10月17日院授人給字第1070052583號函副本辦理。

二、旨揭補假事宜及調整工作費案經行政院核定如下，並均以本次選舉為限：

(一)參與選務工作人員比照93年前例，准予補假2日。

(二)地方公職人員選舉依「中央選舉委員會選舉工作費支給表」支給選舉工作費，公民投票每增1票，同意增給主任管理員新臺幣(以下同)120元、主任監察員110元、管理員、監察員、警衛人員、監察小組委員及選務工作人員各100元之選務工作費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暨所屬各機關學校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組編科、本府人事處人力科、本府人事處福利科、本府人事處考訓科



